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承辦人：科員 簡湧晟
電話：033194510#6013
電子信箱：1002156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100122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1E_111001222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1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各單項錦標賽」10月及11月份賽事資訊，請轉知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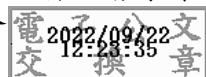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局110年12月7日「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競賽活動補助說明會」決議事項及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函文辦理。
- 二、為活絡本市運動風氣，促進基層發展，提升競技實力，本局於111年規劃辦理旨揭市長盃各單項錦標賽，並由本市體育總會划船等24個單項委員會承辦。
- 三、本案111年10月及11月計有市長盃划船、拳擊、體操及羽球等錦標賽，賽事籌辦期間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防疫政策，滾動式評估調整賽事期程及辦理方式。
- 四、比賽期間請惠允實際參與工作人員(含帶隊老師)公(差)假登記，若逢例假日，同意在不影響課務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擇日補休；如已支領裁判費者，不得再報支加班費、補休或其他酬勞。



五、檢附本案賽事日程表1份，另競賽規程等相關報名資訊請逕至本局網站－活動訊息下載(<https://www.dst.tycg.gov.tw/home.jsp?id=26&parentpath=0,10>)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、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體育局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拳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體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